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等相关规定,江苏晶雪节能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1]1502 号《关于同意江苏晶雪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文件核准,本公司公开发 行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7,000,000.00 股, 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83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211,41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 币 33,200,000.00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178,210,000.00 元已划入公司指定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衡 验字(2021)00063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	178,210,000.00
减: 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8,207,654.62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57,534,091.45

项目	金额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20, 375, 595. 37				
加: 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297,405.38				
募集资金余额	63,390,063.94				
其中: 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3,390,063.9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的储存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元

专户银行	账户名称	专户账号	截至2022年6月30 日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武进 支行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105021029100230543	50, 474, 126. 9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州分行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1010250000000522	12,915,937.04		
	合 计		63,390,063.9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 63,390,063.94 元(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并扣减手续费),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5,753.41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494.16万元,共计6,247.57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天衡专字(2021)01465号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以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 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八) 募集资金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 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 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 资金
1	节能保温板材	25,011.20	25,011.20	12,721.75
2	围护系统结构及新材料 研发中心	3,990.80	3,990.80	3,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 行贷款	6,000.00	6,000.00	-
	合 计	35,002.00	35,002.00	15,721.75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况。

特此公告。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 791 75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2,747.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95/41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_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莫资全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3) =(2)/(1)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		
1. 节能保温板材项目	否	25,011.20	12,721.75	2,383.80	7,618.01	59. 8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_	不适用	否
2. 围护系统结构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3,990.80	3,000.00	363. 27	1,956.17	65. 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_	不适用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6,000.00	_	_	-	-	_	_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5,002.00	15,721.75	2,747.07	9,574.18	60. 90%	_	_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_						_	_	_	_

补充流动资金 (如有)	_						_	_	_	_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合计	_	35,002.00	15,721.75	2,747.07	9,574.1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 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情况	不适用									
券果货金投货坝日先期投入及直	预先投入募技	设项目及已支付	发行费用自筹	资金的议案	》,同意以募组	畐监事会第十一 集资金置换预先 期内公司不存在	投入募投项	目自筹资金:	5,753.41 万	元及已支付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 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个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6月30日,尚	未使用的募集	美资金共 63,	390,063.94 元	,均存放于募集	资金专户,	后续将继续	用于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 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